

云南省教育厅

云南省教育厅关于征求 2017 年度省院省校教育合作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选题的通知

各有关高等学校：

为做好我省 2017 年度省院省校教育合作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课题指南的编制工作，现面向全省各高等学校征集省院省校教育合作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选题。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深入贯彻省委九届十次、十一次、十二次全会精神，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求真务实，紧密结合“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聚焦我省“十三五”时期重大经济社会现实问题，以提高云南高等教育质量和水平为根本目的，着力提出具有全局性、战略性、前瞻性的选题，为推动我省跨越式发展提供理论支撑和智力支持，促进我省高校哲学社会科学全面繁荣发展。

二、选题要求

(一) 坚持正确导向, 具有明确的研究目标、鲜明的问题意识、厚重的学术分量和较高的创新价值。选题应围绕当前我省亟需解决的重要经济社会现实问题开展针对性的调查研究, 具有现实性、针对性和较强的决策参考价值。

(二) 省院省校人文社科项目为合作研究课题, 我省高校应利用此平台积极与省外知名高校开展合作, 引进省外高校优质资源, 发挥其研究优势和独特作用, 全面提高研究质量和水平。2017 年度研究选题优先考虑与省人民政府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 13 家省外高校合作的选题(北京大学、清华大学、中国人民大学、北京理工大学、北京航空航天大学、中国民航大学、复旦大学、上海交通大学、同济大学、华东师范大学、南京大学、浙江大学、华中科技大学)。

(三) 要求说明选题名称、所属学科、项目类别、价值意义、主要内容等, 选题文字表述要科学、严谨、规范、精练, 一般不加副标题。

(四) 2017 年度省院省校教育合作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分为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 请按类别阐述并排序。

(五) 为避免重复研究, 已获立项的国家社科基金项目、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省社科重大项目、省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项目、省社科规划项目、省社科研究基地课题、省社科学科建设项目, 以及其他国家级、省级

人文社会科学类项目选题，不再推荐。

（六）对征集到的选题由省教育厅组织学科专家进行论证，遴选编入《2017年度省院省校合作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课题指南》。

三、报送要求

（一）选题征集工作面向全省高校公开进行，由各高校科研管理部门（或办公室负责）组织实施。每所高校可推荐重点项目选题1~2个，一般项目10个。

（二）各高校科研管理部门要把选题征集作为科研组织管理的一个重要环节，认真安排部署，结合本校和校际联合的研究优势，广泛动员组织专家学者结合学科领域和研究专长提出选题并充分论证，反复凝炼，使选题体现科学性和规范性，突出问题导向，避免因人设题。每个建议选题应对其价值和意义、主要内容、需要重点解决的理论和现实问题作1000字左右的简要说明，并按有关要求填写《2017年度省院省校教育合作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选题征集表》（附件1）。

（三）各高校科研管理部门负责对征集选题进行审核筛选汇总，并填写《2017年度省院省校教育合作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选题汇总表》（附件2）。《选题征集表》和《选题汇总表》纸质版请于2016年9月20日前统一报送至省教育厅科技处，并将材料电子版同时发送至指定邮箱，逾期不予受

理。

联系人：常志伟

联系电话：0871-65141725（传真）

电子邮箱：292922447@qq.com

附件：1. 2017 年度省院省校教育合作人文社会科学研究
项目选题征集表

2. 2017 年度省院省校教育合作人文社会科学研究
项目选题汇总表

